

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 选题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学院：

为提前做好 2020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申报工作，进一步提高项目申报成功率。经学校研究，决定启动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选题征集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选题要求

1. 符合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申报选题的创新性、前沿性、实践性、区域性（应用研究应该具有全国性）、时代性的要求。

2. 选题应选择恰当的时间跨度和研究范围，避免出现选题太大或太小的情况。

3. 要充分结合前期研究成果，确定项目选题。

4. 选题一般不超过 25 个字。

二、论证要求

1. 要紧密结合选题对国内外研究现状进行梳理、表述、评论，学术流派和观点综述要全面到位、重点突出。

2. 学术价值要体现选题在开拓新的研究领域、建立新的学科体系、原有学术观点进行修正等方面。应用价值要体现选题在决策资政、舆论引导、咨询服务、成果转化等方面能发挥显著的

作用方面。

3. 结合选题列出相关前期成果、期刊名称、发表时间及主要观点，并注明是 SCI、SSCI、A&HCI、CSSCI 或 EI。

4. 在研或结项的课题不得列入前期成果，可以列出结项的研究报告等。

三. 时间安排

1. 6 月 30 日前，各学院自行组织专家在院内进行选题论证。

2. 7 月 1 日下午 17:00 前，各学院将选题征集表（填写专家意见、所有论证专家签名）1 份、选题征集表（不填写意见、正反面打印）1 式 6 份、加盖学院公章的选题汇总表 1 份纸质材料报送 1 号楼 402，电子版发送至 sdauskk@163.com（为方便汇总，文件夹以“学院+选题征集材料”命名，各文档以“姓名+选题征集表”命名，不接收 QQ、微信等渠道传送）。

3、学校将于 7 月 15 日前组织校内外专家对选题进行论证，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其他事项

1. 学科分类要填写一级学科名称。

2. 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在研课题的负责人可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在研课题的负责人只要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提交结项材料，均可申报 2020 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3. 2019 年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申报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发布，请有意申报 2020 年项目的老师留心关注申报信息。

4. 经管、公管等学院有意申报国家自科项目（管理学部）的老师可填写选题征集表一并参与论证。

联 系 人：蔡威熙 电话：68386

本通知仅限本校教师申报 2020 年国家社科基金和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项目用，请勿外传，谢谢！

科技处

2019 年 5 月 29 日